

昭阳万寿宫、龙志桢公馆、昭阳文庙修缮项目 (EPC) 招标公告

编号: zy2024059



1. 招标条件

昭阳万寿宫、龙志桢公馆、昭阳文庙修缮项目已由上级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招标人为昭通市文化和旅游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鼎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昭阳万寿宫、龙志桢公馆、昭阳文庙修缮项目(EPC)

2.2 招标人:昭通市文化和旅游局

2.3 项目建设内容:为昭阳万寿宫、龙志桢公馆、昭阳文庙修缮项目提供修缮方案编制及报批和文物本体修缮工作;计划投资约950万元。

2.4 本项目为一个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2.5 建设地点:昭通市昭阳区。

2.6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服务(包括竣工验收、移交)等全过程的承包。

2.7 质量要求:符合《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 50358-2017)和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2.8 工期要求:2024年9月30日前完成主体修缮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为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能从事资质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具有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业务范围涵盖“古建筑或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人员要求

3.2.1 设计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职业资格证书。

3.2.2 施工负责人:施工负责人须具有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证书。在工程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方的施工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如因特殊情况需更换的,应征得项目业主同意,并报属地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3.2.3 其他人员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配备的具体人员需是施工现场的实际管理人员。实际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与投标配备人员不一致的,视同对投标文件的不响应,中标企业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3.3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2021-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未被纳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栏下载的信用信息或在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在上述查询中无不良信用信息（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3.5 其他要求

3.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单独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2 联合体要求：不能独立完成本项目的投标人，可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单位不得超过 2 家，牵头人必须具有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3.5.3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情况承诺（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

3.5.4 根据昭通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变更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查询方式的通知》（昭治欠办通〔2024〕2号），自2024年2月7日起暂停通过“昭通市劳动保障监察服务平台”申请查询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具体恢复时间另行通知），变更后的查询方式为：申请查询单位通过邮件形式将《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查询申请表》（详见附件）发送到指定邮箱 ztxysc@126.com，申请查询。参与工程领域投标的各类企业在递交投标文件前 5 个工作日，向 ztxysc@126.com 邮箱发送查询申请，昭通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收到申请后，3 个工作日内反馈查询结果至各投标企业递交查询申请的对应邮箱。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有效期为出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各投标企业必须将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作为要件编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对未提供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或发生农民工工资拖欠行为的建筑施工企业，在投标评审时予以扣分；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的施工企业，在投标评审时，不予以通过其资格。

3.5.5 投标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该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开设、使用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有关资料应当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妥善保存备查。按时足额保障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出具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函（由牵头单位提供）。

3.5.6 投标人对上传的公司电子证照、人员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法性负责。

3.6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7 月 03 日 09:00 时至 2024 年 07 月 09 日 23:59 时（北京时

间，下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选择“昭通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我要投标】，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招标电子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获取招标文件。注：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7月23日上午09:30时。

5.2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递交网址：<http://ggzy.yn.gov.cn>，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后，不再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

5.4 开标地点：昭通市昭阳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厅（详细地址：昭通市昭阳区镇雄路北侧昭通“市民之家”南面四楼）。

6. 开标方式

6.1 开标方式：网上远程开标。

6.2 投标人登录“<http://ggzy.yn.gov.cn>”，在截标时间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15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放弃投标。开标过程中如有疑问，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招标人）回复。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技术服务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

注：上传投标文件时加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是开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必要工具，否则将不能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均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上发布，其他网站转发无效，对在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发布时间：2024年07月02日。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昭通市文化和旅游局

地 址：昭通市昭阳区青年路北段47号

联系人：马宁波

电话：0870-3188713

代理机构：云南鼎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昭阳区二环南路宏发金都 F1-10 号

联系人：杨洲娟

电话：18287058516